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407

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186號20樓
之1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 陳冠如

電話：04-22289111#64121

傳真：04-23278629

電子信箱：E7400111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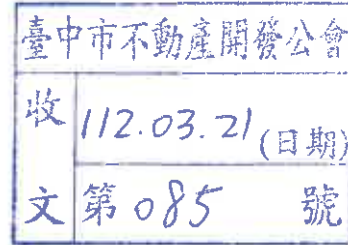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建字第1120050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府消防局檢送本府「111年第4次維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複查執行成果報告」，請本局協助提醒預防災害一案，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消防局112年2月20日府授消預字第1110349530號函檢送「111年第4次維護公共安全聯合稽查複查執行成果報告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防止建築工地重大災害，請於工地開工前，應對全體員工及施工人員實施職業安全及防火防災教育訓練，如有雇用外勞時，應實施個別教育，訓練內容應包含各項防火管理措施及發生意外時之應變要領。另管理人員應加強宣導，嚴禁施工人員在指定場所外吸菸或用火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局營造施工科，涉及工地管理宣導部分請本權責卓處。

正本：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經營協會

副本：本局使用管理科、營造施工科、建造管理科

局長 李正偉